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（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）  
承辦人：程瀚祥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45  
傳真：08-7337061  
電子信箱：a251969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1657991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4271686\_11165799100\_1\_4271686\_11165799100\_1.pdf、  
4271686\_11165799100\_1\_4271686\_11165799100\_2.pdf、  
4271686\_11165799100\_1\_4271686\_11165799100\_3.pdf、  
4271686\_11165799100\_1\_4271686\_11165799100\_4.pdf、  
4271686\_11165799100\_1\_4271686\_11165799100\_5.pdf、  
4271686\_11165799100\_1\_4271686\_11165799100\_6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111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屏東縣初賽實施計畫」，請轉知所屬並鼓勵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比賽協助報名資料送件人員及領隊會議參加人員於辦理當日，准予公(差)假登記，課務派代。
- 二、旨揭比賽各項時程(詳細時間請參閱實施計畫)：
  - (一)報名收件時間/地址：111年11月3日(四)起至111年11月11日(五)止，請將報名資料送交長興國小辦公室。
  - (二)領隊會議時間/地點：111年11月22日(二)上午9時30分假本府南棟303會議室舉行。
  - (三)比賽時間/地點：111年12月6日(二)至7日(三)假本府大禮堂辦理。
- 三、凡參賽人員(含編導老師、助理指導老師及相關行政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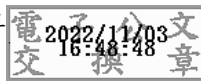


員)，請學校覈實給予公假登記(課務派代以2人為限，餘人員課務自理)；承辦學校工作人員依實際工作情形核予公假登記(課務派代)，本府不另發給請假證明。

四、檢附旨揭比賽初賽實施計畫、報名表、參賽者名冊、技術需求表、劇本授權書及切結書各1份。

正本：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各國中、本縣各國小及特殊學校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